

財團法人廣源慈善基金會助獎學金申請書

學校名稱: _____

請勾選 國小部 國中部 高中部 高職部 專一至專三 專四至專五 大學部

請勾選 新生、舊生

一、基本資料

姓名	科別/系別(108上)	年級(108上)	班級/班別(108上)	浮貼一張2吋 半身彩色照片
學號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民國年加1911即轉換為西元年)		
		西元	年 月 日	
身分別(請勾選)			學生戶籍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1. 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3. 中低收入戶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4. 中低收入身障學生或身障人士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5. 弱勢家庭兒少 <input type="checkbox"/> 6. 弱勢家庭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7. 弱勢家庭身障學生或身障人士子女	
申請助獎學金項目(請勾選)		居住狀態		性別(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急難救助金 <input type="checkbox"/> 助學獎學金 <input type="checkbox"/> 學業成績優秀獎學金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優良表現獎學金 <input type="checkbox"/> 考取技術士證照獎學金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學習習慣獎學金 <input type="checkbox"/> 課輔獎助金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學習習慣獎學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M(男) <input type="checkbox"/> F(女)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租屋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房屋 <input type="checkbox"/> 借住親友家		(請自填) • 租屋月租 NTD _____ • 自有房屋貸款每月 NTD _____ • 借住親友家月租 NTD _____
專長	興趣	社團	學生電子信箱	學生行動電話
			*數字0請填【0】，英文字母L請填大寫【L】	
學生 line 之帳號	聯絡人(法定監護人)姓名	聯絡人(法定監護人)行動電話	聯絡人(法定監護人)住家電話	學生本人有無打工(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注意「年級」、「科別/系別」、「班級/班別」需填列「要申辦領取助獎學金之學期資料」。

※申請學生申請敝基金會助獎學金時，請先加入財團法人廣源慈善基金會 FB 之 QR Code



或上 FB 搜尋『財團法人廣源慈善基金會』→待基金會發出好友通知時，請務必接受「好友」通知邀請！

二、同意遵守「受補助學生義務」及所有相關條文規定

◎監護人及申請學生本人已詳讀財團法人廣源慈善基金會之「助學金管理辦法」及「獎學金暨急難救助金管理辦法」，並同意遵守「受補助學生義務」及所有相關條文規定。

監護人簽名加簽西元年月日

簽名：

日期：西元 2019 年 月 日

申請學生本人簽名加簽西元年月日

簽名：

日期：西元 2019 年 月 日

三、其他私人單位獎補助

獎補助單位名稱	獎補助事項	獎補助金額 NTD	獎補助週期	獎補助 起始時間	獎補助 終止時間	備註

四、學生家庭狀況、導師意見及評語

學生家庭狀況	
導師意見及評語	
導師交代事項及備註 (如無，則無需填寫)	

五、獎懲紀錄

※請依照「獎懲紀錄表」照實勾選填列！※如無任何獎懲紀錄則無需填寫。

「記功」

※請填列「107上」之獎記錄

「記過」

※請填列「107上」之懲記錄

獎項目	數量	懲項目	數量
嘉獎		警告	
小功		小過	
大功		大過	

六、成績資料輸入 ※請依照「成績單」照實勾選填列！

1. 請輸入 107上成績單內總科目之平均分數

平均分數：

2. 請輸入 107上成績單內最高分及最低分之資料（※如最高分或最低分，同時有一科以上時，請依序填列各科目名稱、分數）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請自填）	分數	備註
1	<input type="checkbox"/> 最高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			
2	<input type="checkbox"/> 最高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			
3	<input type="checkbox"/> 最高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			
4	<input type="checkbox"/> 最高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			
5	<input type="checkbox"/> 最高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			
6	<input type="checkbox"/> 最高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			
7	<input type="checkbox"/> 最高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			
8	<input type="checkbox"/> 最高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			
9	<input type="checkbox"/> 最高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			

七、競賽紀錄

※「特殊優良表現獎學金」之第一名至第三名(包含冠軍、亞軍、季軍、優等、特優);第四名至第六名(包含殿軍、優選)

※如無競賽紀錄資料則無需填寫。 ※請填列「107上」之獎記錄

競賽級別(請勾選)	競賽代表(請勾選)	競賽名次(請勾選)	競賽得獎項目(請自填)
<input type="checkbox"/> 全國性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縣級及市級(直轄市)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5	
<input type="checkbox"/> 鄉、鎮、市(縣轄市)及區級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6	

八、證照紀錄

※如無證照紀錄資料則無需填寫。 ※請填列「申請截止日往前推算一年內」取得之技術士證照

職類(項)名稱(請填寫)	技術士證總編號(請填寫)	級別(請勾選)	生效日期
		<input type="checkbox"/> 甲級 <input type="checkbox"/> 乙級 <input type="checkbox"/> 丙級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申請人如已滿20歲，無需監護人簽名。

★如有申請「獎學金暨急難救助金管理辦法」第四條第二款「特殊優良表現獎學金」或第四條第三款「考取技術士證照獎學金」之學生，請加簽下列欄位：
所檢附之「競賽表現獎狀證明影本」或(及)「技術士證或證書正反面影本」，保證其影本「與正本相符」，如有不實而冒領獎學金，願無異議退還所領取之獎學金，並自負法律責任，監護人及申請人本人同意前揭條款。

監護人簽名加簽西元年月日

簽名:

日期：西元 2019 年 月 日

申請學生本人簽名加簽西元年月日

簽名:

日期：西元 2019 年 月 日

九、自我專長

※申請人如已滿20歲，無需監護人簽名。

★如有高中職或大學之學生提交「自我專長光碟」，請加簽下列欄位：

提交自我專長影片檔或聲音檔或文字檔之學生本人(申請人)，已確認該內容適合於本基金會網站公開播送及學習分享，該所有著作財產權(例如重製權、公開口述權、公開播送權、公開上映權、公開演出權、公開傳輸權、公開展示權等等)無償讓與財團法人廣源慈善基金會，並保證提供之著作物絕無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之情事，日後如有任何侵權之糾紛，受補助人願意出面處理並自負法律責任，與基金會無涉，並賠償基金會因此所受之損害，監護人及申請人本人同意前揭條款。

監護人簽名加簽西元年月日

簽名:

日期：西元 2019 年 月 日

申請學生本人簽名加簽西元年月日

簽名:

日期：西元 2019 年 月 日

★家庭成員 (請參閱下一頁之編號表)

稱謂 (請填編號)	姓名	年齡	婚姻狀況 (請填編號) 1. 未婚 2. 已婚 3. 離婚 4. 喪偶	同戶籍 (請填編號) 1. 是 0. 否	監護人 (請填編號) 1. 是 0. 否	特殊情形 (請填編號) 1. 是 0. 否	扶養人(照顧者) (請填編號) 1. 是 0. 否	在學 (請填編號) 1. 是 0. 否	公司/學校名稱	職業 (請填編號)	月收入 NTD	身障級別 (請填編號) 1. 無 2. 重度/極重 3. 中度 4. 輕度
1	學生本人			1	0	0	0	1		2		

- ※「家庭成員」:監護人不可同時為扶養人!扶養人不可同時為特殊情形!
填列規則,可參閱助學金管理辦法第四條第二項第(二)款及第(三)款「全戶定義規則」。
- ※扶養人(照顧者):勾選「是」,指該家庭成員需提交107年度所得稅清單與財產清單。
- ※特殊情形:勾選「是」,指該家庭成員無需提交107年度所得稅清單與財產清單。
- ※此「家庭成員」紙本資料係亦需填列至申請總表 excel 電子檔中之「家庭成員」表單。

★家庭成員

※「稱謂」編號

※「職業」編號

編號	稱謂	編號	職業
1	學生本人	1	無
2	父	2	學生
3	母	3	農、林、漁、牧業
4	兄	4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5	弟	5	製造業
6	姊	6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7	妹	7	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
8	祖父	8	營造業
9	祖母	9	批發及零售業
10	配偶	10	運輸及倉儲業
11	公公	11	住宿及餐飲業
12	婆婆	12	資訊及通訊傳播業
13	外祖父	13	金融及保險業
14	外祖母	14	不動產業
15	伯伯	15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16	伯母	16	支援服務業
17	叔叔	17	公共行政及國防；強制性社會安全
18	嬸嬸	18	教育服務業
19	姑姑	19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20	姑丈	20	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21	舅舅	21	其他服務業
22	舅媽	22	打臨工
23	阿姨		
24	姨丈		
25	姨婆		
26	叔公		
27	安置於社福機構		
28	其他(請自填)		

※「婚姻狀況」編號

※「身障級別」編號

編號	婚姻狀況	編號	身障級別
1	未婚	1	無
2	已婚	2	重度/ 極重度
3	離婚	3	中度
4	喪偶	4	輕度

◎申請文件:請務必依照下列順序排列,以「迴紋針」或「長尾夾」裝夾提交!切勿使用訂書針!

※請勾選已提交之「應備」文件:

- 1. 申請書**正本**(附件一,包含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同意書)
- 2. 學生本人郵局帳戶存摺封面影本黏貼於學生本人簽名確認之**切結書正本**(附件二)
- 3. 『全戶』最近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
- 4. 各類身分別證明文件**正本**[若無下列(1)至(5)項政府核可之證明,則須附第(6)項及第(7)項]
 - (1) 低收入戶證明**正本** (2) 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證明**正本** (3) 中低收入戶證明**正本**
 - (4) 身心障礙生活補助證明**正本** (5) 弱勢家庭兒少證明**正本** (6) 全戶**107年度**所得稅清單
 - (7) 全戶**107年度**財產清單**正本**
 - (8) 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影本【若有此證明請提交,但不能僅以此證明申請助學金,仍需檢附以上(1)~(7)項之其中一項證明文件】
- 5. **107下**之學習心得 excel 電子檔(附件三)
高中職~大學,學年度上學期之新申請學生及舊申請學生、學年度下學期之新申請學生須提供
- 6. 期初提交三選一
 - (1) 愛的擁抱學習單 **excel 電子檔**(附件七) + 愛的擁抱學習單同意書**正本**(**附件四,學生本人及被感謝人皆要附同意書**) 或
 - (2) 感恩互助單 **excel 電子檔**(附件八) + 感恩互助單同意書**正本**(**附件四**) 或
 - (3) 期許改變單 **excel 電子檔**(附件九) + 期許改變單同意書**正本**(**附件四**)。
- 7. **107上**之獎懲紀錄表**正本**
- 8. **107上**之成績單**正本**(須附百分制成績單)

※請勾選已提交之「非必備,自由提交」文件:

- 9. 高中職~大學:自我專長光碟 **※須具供他人學習之實際教學內容,而非介紹自己有哪些專長**
 - (1) 動態影片檔光碟 或 (2) 純聲音檔(mp3)光碟 或 (3) 靜態純文字圖片檔光碟(word、ppt) 及 自我專長光碟相關資料之**同意書正本**(附件四)
- 10. 期末提交-題目解答筆記(如於學習心得填列願意分享者) 及 筆記歸納整理著作轉讓同意書**正本**(附件五)

※其他助獎學金申請相關文件(有提出相關申請才需勾選)

- 11. **107上**之競賽表現獎狀證明影本
(須加蓋或加簽「與正本相符」、申請人簽名、學校承辦人簽名加蓋職章)
- 12. 技術士證照或證書正反面影本**簽名版**(申請截止日往前推算一年內取得)
- 13. 良好學習習慣獎學金相關證明文件
 - (1) 良好學習習慣評量表**正本**(附件三)、 (2) 筆記副本(國小1科、國中2科) 及 (3) 筆記歸納整理著作轉讓**同意書正本**(附件五)
- 14. 課輔獎助金相關證明文件【課輔前提交】
 - (1) 著作權及肖像權同意書**正本**(附件四)、 (2) 課輔員提案計畫書中英文版**正本**(附件六)
 - (3) 課輔內容著作轉讓同意書**正本**(附件七)、 (4) 教案範本**電子檔**、
 - (5) 學校公庫帳戶資料**正本**(附件八)
- 15. 課輔獎助金相關證明文件【課輔結束後提交】
 - (1) 課輔員出席表**正本**(附件九)、 (2) 受輔學生簽到表**正本**(請自製)、
 - (3) 課輔成果授課講義內容**電子檔**、 (4) 課輔過程之相片及影片**電子檔**、
 - (5) 印領清冊**正本**、 (6) 支出使用流程報告中英文版**正本**。
- 16. 急難救助相關證明文件**正本**(以基金會規定之申請截止日往前推算3個月內發生之證明文件)
 - (1) 「患重大傷病」:檢附公立或財團法人醫療院所之(1)診斷書**正本**、(2)三個月內醫療費用收據或繳費證明**正本**。
 - 或 (2) 「家庭突遭重大變故」:檢附事故證明書**正本**(死亡、意外、天然災害)。
- 17. 公庫生相關證明文件
 - (1) 學校帳戶資料**正本**(附件八)、 (2) 匯入公庫需求單(附件1)
- 18. 特殊案例需求說明單
- 19. 其他相關證明文件(請自填): _____

財團法人廣源慈善基金會

履行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義務暨申請人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同意書

為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並保障當事人之權利，謹依法告知下列事項：

- 一、機關名稱：財團法人廣源慈善基金會(以下稱本基金會)
- 二、蒐集特定目的：助學金、獎學金、急難救助金、公益相關活動及管理、其他經營合於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一切合法範圍。
- 三、個人資料之類別：姓名、出生年月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住址、電話、e-mail、財稅、戶籍、身分別、成績、獎懲、出缺勤、相片、徵信、銀行照會、特徵、性別、婚姻、家庭成員、教育、職業、病歷、醫療、基因、健康檢查、犯罪前科、聯絡方式、財務情況、社會活動及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方式識別該個人之資料等，詳如相關業務申請書及資料表及助獎學金管理辦法內容。
- 四、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 (一)期間：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存續期間，依相關法令規定之保存年限(如：會計稅法等)，本基金會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
 - (二)地區：中華民國主權範圍內及美國主權範圍內
 - (三)對象：財團法人廣源慈善基金會、捐贈機構或捐贈人、會計師、資訊人員、銀行、學校、舉辦活動與配合之相關單位或廠商、其他與本基金會有業務往來之機構、依法有調查權機關或金融監理機關。
 - (四)方式：個人資料檔案依系統建立而得以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方式檢索、整理之個人資料之集合，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於特定目的範圍內予以利用，並採取適當之安全措施予以保護。
- 五、依個資法第3條規定，當事人可行使以下權利：
 - (一)查詢或請求閱覽。
 - (二)請求製給複製本。
 - (三)請求補充或更正。
 - (四)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
 - (五)請求刪除。

同意上述權利，惟依法本基金會因執行業務所必須者，得不依申請人請求為之。

六、同意若未提供正確個人資料，或不同意本基金會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本基金會將無法提供您特定目的範圍內之相關服務。

經財團法人廣源慈善基金會向本人(立同意書人)告知上開事項，本人(立同意書人)已清楚瞭解財團法人廣源慈善基金會蒐集、處理或利用本人(立同意書人)個人資料之目的及用途，並同意財團法人廣源慈善基金會於上開全部告知事項，得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立同意書人)資料。

申請學生本人(受告知人)即同意人簽名加簽西元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簽名：

西元 2019 年 月 日

監護人簽名加簽西元年月日 (※申請學生如已滿 20 歲，無需監護人簽名)

身分證字號：

簽名：

西元 2019 年 月 日